

「110-1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」資料繳交說明

★重要

1. 辦理奠基實作應繳交之相關資料及領據格式皆有修改，請務必下載新的格式使用，方能進行核銷(本中心網站/下載專區/好好玩數學營/「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」資料下載)。

類別	須寄回資料	備註
紙本	問卷 (學前測問卷、立即測問卷)	同批學生之多班次入班教學實作僅須填寫1份問卷，不需重複施測。 ※請勿調整問卷格式及大小，中心系統會無法讀取資料。
	領據及附件表 (教具費、影印費、諮詢費)	※詳參：「110-1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」報帳手冊，手冊至本中心網站下載。
	發票及收據 (與辦理入班教學實作執行相關之發票及收據)	※詳參：「110-1數學奠基進教室入班教學實作」報帳手冊，手冊至本中心網站下載。
電子檔	學生學習成效諮詢意見表，並附上活動照片原始檔5張	1. 僅能有一位填表人。 2. 一班(EX：SLA001-五年甲班 等於一班)繳交一份，SLA001-五年甲班、SLA001-五年乙班、SLA001-五年丙班為三班即繳交三份，依此類推。 3. 請老師就各單元內容的「教」與「學」進行填寫。 4. 檔案命名：110-1奠基實作學生學習成效諮詢意見表_SLA001-1~4。
	入班教學實作全程或片段影片 (此項不強制繳交)	可自由協助、不強制繳交，但會納入未來接受申請之考量。錄音錄影前需請學生及家長填寫「錄音錄影同意書」，以徵求同意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所有表單請自行上臺師大數學教育中心官網(https://www.sdime.ntnu.edu.tw/zh_tw/download/math_camp2)下載填寫。
2. 電子檔請 E-mail 至：mathfun0917@gmail.com 邱莉雅 助理。
3. 紙本資料請掛號寄至：11677 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(師大分部數學館M103室) 數學教育中心邱莉雅 助理。
4. 各項繳交資料，請於辦理結束後兩週內寄回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核銷。
5. 所有領據、發票及收據請勿裝訂或黏貼，可用迴紋針或資料夾收集整理。
6. 所有活動項目資料皆需符合活動規定！請詳見報帳手冊或致電詢問承辦人。

